

## 協助更生人出監轉銜安置

本監張姓收容人有失智傾向，為輕度身心障礙者，113 年 4 月 16 日刑期屆滿，因其父母亡、兄年邁無法提供協助、侄子不願接納、姊姊出嫁且年老無法收容、前妻與女不知去向已失聯，入監前已是街友，早已無家可歸。

本監考量張員確有腦損傷，服刑期間(108 年 11 月 9 日至 113 年 4 月 16 日)除協助長期醫療外，並安排個案照相、申請身分證、身心障礙鑑定等，並獲社會局發給身心障礙證明取得福利身分，且提前於 113 年 1 月 25 日召開轉銜會議，確認個案出監社會福利需求，並給予轉介至衛生福利部身心障礙個案轉介系統，獲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派案予伊甸基金會協助出監轉銜安置。

個案於 113 年年 4 月 16 日出監，本監邀集個案姊姊來監協助警局婦幼隊辦理出監登記報到後，由案姊護送至國軍高雄總醫院身心科住院，及交付予伊甸主責社工安排醫院評估暨體檢完成後，再轉出到適合療養機構。

